

附件 6

2021 年省级乡村振兴专项资金 (农业生产防灾减灾) 项目实施方案 (指南)

一、绩效目标

完成绿色防控和统防统治(减药技术推广)任务; 农业灾害预警监测及时有效; 完成采集测试土壤样品, 建设化肥减量增效示范区。

二、项目内容

(一) 2021 年示范推广生物防治水稻二化螟项目

1、实施条件: 为全面推进农业绿色发展, 促进农药减量控害, 继续在水稻主产区开展生物防治水稻二化螟示范推广工作。 2、

补助对象: 主要支持绿色或有机稻米种植基地、合作社、种植大户、家庭农场等规模化生产经营主体或二化螟重发区。

3、补助标准: 具体价格以实际采购发生价格为准, 但不得超出参考标准的 10%。参考标准为 15 元/亩。各项目县(市、区)在确保任务面积完成的前提下, 剩余资金需结合本地实际, 自主安排绿色防控和统防统治项目, 以确保项目资金得到充分利用。

4、实施要求:

一是监测发育进度。各项目承担县(市、区), 利用水稻二

化螟测报技术掌握二化螟生长发育进度。在二化螟越冬代成虫始盛期开始第一次放蜂，吉林省中、西部地区首次放蜂时间基本在 6 月 20 日左右，东部地区适当延迟。

二是确保产品质量。所用混合赤眼蜂每亩 9 个放蜂器，共 36000 头蜂以上。每个放蜂器中至少含有效稻螟赤眼蜂 334 头，螟黄赤眼蜂 1000 头，松毛虫赤眼蜂 2667 头。由于赤眼蜂不同蜂种和地理种群对二化螟防治效果有较大影响，各地应采购有效赤眼蜂蜂种及本地优势种群。要采购曾经由国家级或省级推广部门在吉林省开展过防治水稻二化螟试验示范，且田间平均防效达到 65% 以上的赤眼蜂产品。严禁使用不合格或未经试验示范的产品。

三是规范防控技术。释放时间：5 月末或 6 月初，在放蜂区水稻田设置水稻二化螟性诱剂进行虫情监测，在越冬代二化螟蛾羽化高峰期，开始首次放蜂。释放量：每亩放蜂 3.6 万头，间隔 5 天释放一次，共释放 3 次。每次释放 3 个放蜂器，其中稻螟赤眼蜂 1000 头，螟黄赤眼蜂 3000 头，松毛虫赤眼蜂 8000 头。释放点设置：每亩 3 个释放点，平均分布于田中。

四是做好数据调查。为做好项目验收工作，各项目实施区域，要 在上风头地块留出水稻种植品种、生长环境、栽培措施相同的空白田块作为调查的对照田块。在水稻收获前，剖杆调查水稻植株被害情况，计算田间防治效果；采用理论测产法，进行测产验收。

5、监管措施：

一是强化组织领导。为保证防螟工作的顺利实施，各项目县农业农村部门负责统一采购物资。各地要组织成立防螟领导小组和技术领导小组，明确联系人，严格落实防螟工作责任制。公开各项工作管理制度，各项目县要将有关文件、工作方案、技术方案、物资招标、采购发放记录等建档立案，以便追溯。

二是做好督导检查 and 测产验收。各项目县对本地技术措施落实情况进行督导检查，并完成中期检查、田间防效调查和测产验收等工作，确保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现问题及时解决。

三是认真总结经验。各项目县（市、区）要按照省里的统一要求，在做好田间防治效果调查和测产验收的基础上，认真做好本年度实施情况的工作总结，重点是总结经验，查出项目实施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及解决办法，提出合理化的建议等，并形成文字材料。各项目县（市、区）要于9月30日前将纸制和电子版总结材料上报到省里。电子邮箱：jilinfangzhike@163.com。

联系人：

吉林省农业技术推广总站 陈立玲，0431-85952582

（二）2021年水稻重大害虫性信息素诱控技术示范项目

1、实施条件：为全面推进农业绿色发展，促进农药减量控害，继续在水稻主产区开展水稻重大害虫性信息素诱控技术示范推广工作。

2、补助对象：主要支持绿色或有机稻米种植基地、合作社、种植大户、家庭农场等规模化生产经营主体或二化螟重发区。

3、补助标准：具体价格以实际采购发生价格为准，但不得超出参考标准的 10%。参考标准为每亩 26 元，其中单独采购挥散芯参考标准每亩（个）6 元。各地如果诱捕器保有量充足，应适当增加完成面积。各项目县（市、区）在确保任务面积完成的前提下，剩余资金需结合本地实际，自主安排绿色防控和统防统治项目，以确保项目资金得到充分利用。

4、实施要求：

一是监测发育进度。各项目承担县（市、区），利用水稻二化螟测报技术掌握二化螟生长发育进度。要根据田间二化螟发育进度确定放置诱捕器时间，而不是根据水稻移栽时间确定。一般是在蛾始见期前进行田间布置。

二是确保产品质量。主要包括二化螟性诱剂挥散芯和配套干式飞蛾诱捕器两部分。根据近年我省二化螟发生动态规律，成虫历期延长至 8 月中旬以后，要采购持效期长、效果好，获得农业农村部农药登记和国家级或省级推广部门推荐并且在吉林省开展过试验示范，田间平均防效达到 65% 以上的二化螟性诱剂产品。

三是规范防控技术。放置时间：水稻二化螟越冬代成虫羽化前 5 天左右（我省历年约为 5 月 25 日-6 月 5 日），在田间安放装有挥散芯的诱捕器，至末代蛾期结束为止。放置方法：每亩

（667m²）安放 1 个装有挥散芯的干式诱捕器，按照外密内疏方式排列，上风口多，下风口少。山地、丘陵稻田根据地形特征，在上风口、背风、低洼和靠近村屯田块可增加设置。放置距离：

诱捕器间距 25m~30m，干式诱捕器与地面垂直设置，水稻生长前期诱捕器底端距地面 50cm，随植株生长进行调整，拔节期后诱捕器底端底边于叶冠层下方 10cm 至上方 10cm 之间。

四是做好数据调查。为进一步明确我省各地水稻二化螟越冬代成虫出现时间、为害程度和历期，确保防治效果，各地要做好水稻二化螟信息素诱蛾情况的调查工作，并记录越冬代蛾始见时间、末代蛾结束时间和总诱蛾量。同时，要在上风头地块留出水稻种植品种、生长环境、栽培措施相同的空白田块作为调查的对照田块。在水稻收获前，调查水稻植株被害情况，计算田间防治效果；采用理论测产法，进行测产验收。

五是诱捕器收回和保存。防治结束后收回下一年度仍可使用 的诱捕器，拆除挥散芯，洗净，避光保存，下次重复使用。项目实施区应优先使用往年还可再利用的干式诱捕器，单独购置性信息素挥散芯，保证项目物质最大化利用，逐年扩大性信息素防控面积。

5、监管措施:

一是强化组织领导。为保证防螟工作的顺利实施，各项目县农业农村部门负责统一采购物资。各地要组织成立防螟领导小组和技术领导小组，明确联系人，严格落实防螟工作责任制。公开各项工作管理制度，各项目县要将有关文件、工作方案、技术方案、物资招标、采购发放记录等建档立案，以便追溯。

二是做好督导检查 and 测产验收。各项目县对本地技术措施落

实情况进行督导检查，并完成中期检查、田间防效调查和测产验收等工作，确保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现问题及时解决。

三是认真总结经验。各项目县（市、区）要按照省里的统一要求，在做好田间防治效果调查和测产验收的基础上，认真做好本年度实施情况的工作总结，重点是总结经验，查出项目实施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及解决办法，提出合理化的建议等，并形成文字材料。各项目县（市、区）要于9月30日前将纸制和电子版总结材料上报到省里。电子邮箱：jilinfangzhike@163.com。

联系人：

吉林省农业技术推广总站 陈立玲，0431-85952582

（三）2021年水稻病虫害飞防作业试验试点项目

1、实施条件：为提高我省水稻重大病虫害统防统治航化作业和应急防控能力，2021年在榆树、德惠等13个县（市、区）开展水稻病虫害飞防作业试验试点项目。

2、补助对象：主要支持项目区水稻种植农户，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水稻生产经营主体等。项目由县（市、区）级农业部门确定适宜开展飞防作业的具体试点地块，通过公开招标的形式统一组织开展飞防作业，也可择优确定规模化生产经营主体或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服务组织自主开展统防统治工作。

3、补助标准：具体价格以实际采购发生价格为准，但不得超出参考标准的10%。参考标准为22元/亩，主要用于药剂、航空喷雾专用助剂、飞防作业服务和飞防作业质量检测等费用的补

助。各项目县在确保任务面积完成的前提下，剩余资金需结合本地实际，自主安排绿色防控和统防统治项目，以确保项目资金得到充分利用。

4、实施要求：

一是水稻病虫害飞防作业试验试点项目应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作业飞机及相关喷洒设施设备须符合适航审定要求。

二是作业主体需具备一定的作业能力，确保病虫害防治时效性，保证作业质量。

三是飞防作业应选用高效、低风险、环境友好型正规农药，在确保药效基础上，优先选择适合飞防作业的农药剂型，确定飞防作业区时应远离蜜蜂、桑蚕等敏感生物养殖区，确保飞防作业安全。

四是飞防作业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向公众公告作业范围、时间、施药种类以及注意事项；需要办理飞行计划或者备案手续的，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

5、监管措施：

一是要强化组织领导。各项目县（市、区）应及时组织项目实施，制定工作方案、技术方案、应急预案等，确保措施落实到位。

二是要强化质量监管。各项目县（市、区）应对飞防作业试验试点项目进行飞防作业质量检测，科学评估防效，确保项目科

学有效实施。

三是认真总结经验。各项目县（市、区）按照省里的统一要求，全程跟踪记录项目实施情况，确保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现问题及时解决。认真总结工作中取得的成效、经验和存在的问题等，形成总结报告，于9月30日前将纸质和电子版总结材料上报到省里。电子邮箱：jlyaoxieke@126.com。

联系人：

吉林省农业技术推广总站，王大川，0431-85955200。

（四）2021年减量控害精准施药技术示范项目

1、实施条件：为提高科学安全用药水平，2021年继续在东辽河、饮马河、查干湖重点流域开展农药减量控害精准施药技术示范项目，推广应用高效精量（防飘）喷头（体），提高施药技术水平。

2、补助对象：项目区具有一定生产规模的种植大户、合作社、家庭农场等农业生产经营主体。

3、补助标准：具体价格以实际采购发生价格为准，但不得超出参考标准的10%。参考标准价为精量喷头40元/个（套），防飘喷头50元/个（套）。各项目县在确保任务完成的前提下，剩余资金需结合本地实际，自主安排绿色防控和统防统治项目，以确保项目资金得到充分利用。

4、实施要求：各项目县要及时购置高效精量（防飘）喷头（体），所购的高效精量（防飘）喷头（体）用于替换牵引式、

悬挂式喷杆喷雾机现用常规喷头，每台喷杆喷雾机按 12 个喷头计算，年作业量不少于 1000 亩次。为确保项目顺利进行，各地要按照“及早动手，周密组织，发放备案，专款专用”的原则，明确专人负责具体落实工作，确保项目规范实施。

5、监管措施：一是各项目县应加强项目谋划，明确示范区域、发放对象、操作方式、技术路径、保障措施等。制定项目实施方案，确保及时完成采购、发放、安装等环节，确保各项措施落实到位。二是建立定期调度督导制度，适时抽查核实项目进程，确保项目如期完成。三是认真总结经验。各项目县（市、区）按照省里的统一要求，全程跟踪记录项目实施情况，确保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现问题及时解决。认真总结工作中取得的成效、经验和存在的问题等，形成总结报告，于 9 月 30 日前将纸质和电子版总结材料上报到省里。电子邮箱：jlyaoxieke@126.com。

联系人：

吉林省农业技术推广总站，王大川，0431-85955200。

（五）2021 年草地贪夜蛾监测预报项目

1、实施条件：据专家会商分析研判，今年草地贪夜蛾入侵我省概率较大。为全力做好草地贪夜蛾防控工作，按着省委、省政府工作部署，本着全省县村全覆盖监测原则，结合全省各地防控实际基础条件，在各市（州）、县（市、区）实施草地贪夜蛾监测布防项目。

2、补助对象：各市（州）、县（市、区）负责农作物病虫害

监测的植保（农技推广）站（中心）

3、补助标准：具体价格以实际采购发生价格为准，但不得超出参考标准的 5%。高空杀虫灯参考标准为 3 万元/个；太阳能智能昆虫性诱设备参考标准为 3 万元/个；草地贪夜蛾专用性诱捕器（含两个诱芯）参考标准为 62 元/个。项目资金用于草地贪夜蛾监测预防工作任务，重点用于购置设备、虫情监测、调查交通、设备护养、临时用工、宣传培训等。各项目地在确保项目任务完成的前提下，如有剩余资金，根据本地实际，可自行安排草地贪夜蛾等重大虫害应急防控项目，例如对以前年度可用诱捕器配套新诱芯等方式，以保证项目资金充分使用。

4、实施要求：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全面布点。各县（市、区）要成立监测防控工作组和专家指导组，按照任务清单要求（以本方案后附任务清单为准），统筹好资金，统一组织，把目标任务落实到具体分管领导和工作人员，压实工作责任。要全面考虑辖区内玉米种植情况和监测基础情况，精心组织开展草地贪夜蛾监测预防，加密布设草地贪夜蛾监测点，购置草地贪夜蛾监测设备，确保满足草地贪夜蛾监测工作需要，为行政部门提供指导依据，保护玉米生产。

二是实行分区分级监测防控。全省每个市县配置一台太阳能智能昆虫性诱设备；吉辽、吉蒙边界线市县在去年的基础上加密防控建设阻截带，从梨树以东各县每 20 公里增设一台高空杀虫灯、

洮北区每 10 公里增设一台高空杀虫灯，加密建立阻截带，开展监测消杀阻截，减低迁入虫源基数。在全省 9295 个村，每村布设 6 个专用性诱捕器，每套两个诱芯，加密布设监测设备，实现全省 村全覆盖。

三是抓紧开展监测设备采购和安装布设。各地可根据当地实际情况，提前研讨购置草地贪夜蛾监测设备，在项目资金下达后，要立即启动设备采购流程。设备采购完成后，要尽快安装调试到位，做好设备的维护保养及管理，确保设备在 6 月 15 日前完成正常启动使用，以及时监测虫情发生动态。

四是专人调查虫情，及时填报系统。各地都要安排专职人员调查虫情，一周两次巡视草地贪夜蛾监测设备，首次发现草地贪夜蛾后立即上报到同级行政主管部门和上级技术指导部门，发生区一周两次报送草地贪夜蛾发生情况，报送数据要按照国家要求使用专用的账户密码信息，通过国家系统网络 <http://www.ccpmis.org.cn/ppms/>填报。

五是及时开展工作总结。在11月底前按要求上报相关项目总结、绩效和经验材料等。电话 0431-85953337；电子邮箱：cebaokejilin@163.com。

5、监管措施：

一是加强领导，强化组织保障。各地要加强对此项工作的领导，根据项目确定的任务，部署开展项目启动、项目实施、项目检查、资金使用等相关工作。将任务分配到具体的部门和人员，

保证项目责任清、任务明，确保项目的顺利开展。

二是严管资金，做到专款专用。各地要根据项目相关资金管理 办法，严格管理项目资金，确保项目资金的合法合理使用，实 现项目资金的有效监管，做到专款专用，杜绝挤占挪用资金等行 为。

三是加强督导，检查指导到位。项目所在地农业主管部门要 组织好项目的检查验收工作，监督植保部门的落实情况，分析存 在的问题和不足，对于工作中出现的问题，及时提出指导意见， 督促改 进，保证项目圆满完成。

联系人：

省农业技术推广总站，王立昌，电话：0431-85960638。

（六）2021 年重大植物疫情阻截带监测项目

1、实施条件：全省以重大植物疫情阻截带监测网络为依托，重 点对稻水象甲、苹果蠹蛾等 20 余种重大植物疫情开展阻截带监测， 对重大农业植物检疫性有害生物发生情况进行动态及定点监 测，及 时发现农业植物检疫性有害生物入侵，有效防控疫情和快 速启动疫 情应急处置，保护农业生产安全，提升防灾减灾能力。 2、补助对

象：各市、县（市、区）承担重大植物疫情阻截带 具体监测工作的植保（植检、农技推广、农业综合执法等）站（中 心、队）。

3、补助标准：在日常动态监测基础上，选择 2 种检疫性有害 生物进行重点定点监测的，每县补助 1 万元；选择 4 种检疫性有

害生物进行重点定点监测的，每县补助 2 万元；选择 6 种检疫性有害生物进行重点定点监测的，每县补助 3 万元。项目用于开展重大植物疫情阻截带监测任务所需的监测设备、监测用品、保存用具、检测用品、防护用品、监测设备维护等；田间有害生物监测及样品采集等用工费用。

4、实施要求：

一是各项目县（市、区）根据本辖区农作物种植特点和检疫性有害生物发生情况，在 4 到 9 月有重点的实施植物检疫性有害生物田间日常疫情监测，记录监测结果，定期报告监测数据，对新发检疫性有害生物立即进行现场采样、情况报告、应急处置，对突发检疫性有害生物疫情及时预警，在检疫性有害生物发生和防控关键期，对监测人员进行现场监测指导，确保重大植物疫情阻截带监测顺利开展。

二是各项目县（市、区）根据本辖区农作物种植特点和检疫性有害生物发生情况，在疫情临界区或高风险区域进行定点监测。

三是突出重点区域，持续开展植物疫情监测。各项目县（市、区），要坚持日常疫情监测与定点监测相结合，持续推进重大植物疫情阻截带监测有效开展。要突出对粮食生产功能区、重要农产品保护区和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口岸、疫情临界区、疫情高风险区域、贸易集散地等区域的疫情监测。

四是保障措施到位，确保监测及时开展。各项目市、县（市、区）要确保监测任务布置及早到位、阻截带监测人员到位、检疫

性有害生物监测检测手段及早到位，并确保各项监测工作科学规范实施，准确掌握疫情发生动态，为疫情防控和新突发疫情应急处置奠定基础。

五是加强日常监测管理，完善监测制度和档案管理。各项目市、县（市、区）要完善监测制度，包括监测计划、调查方案和疫情上报制度等。建立监测档案，保存好原始数据资料备查，包括监测记录、田间监测照片、监测器具及设备照片等。

六是严格疫情报告制度，及时上报疫情数据。各项目县（市、区）要安排植物检疫人员负责检疫性有害生物疫情信息的汇总和上报工作，按照《农业植物疫情报告与发布管理办法》的要求，准确报告疫情发生情况。疫情数据信息通过《全国植物检疫信息化管理系统》上报，每月填报疫情月报表，年底填报疫情年报表，发现新突发疫情直接报告省植物检疫站。

5、监管措施

一是加强领导，强化组织保障。为确保项目工作顺利开展，完成任务目标，各项目县（市、区）所在地农业农村主管部门要承担起本地重大植物疫情阻截带建设的属地管理责任，成立工作领导小组，根据本地实际情况制定项目实施方案，明确责任、细化目标和任务及资金使用，部署开展项目实施、检查和资金使用等相关工作，确保项目顺利开展。

二是加强督导检查，确保完成项目工作。项目所在地农业农村主管部门要组织好对项目单位督导检查，根据下发的任务清单，

督促项目实施进度，听取项目情况汇报及实施中存在的问题和建议，及时提出指导意见，确保项目工作任务有效完成。

联系人：吉林省植物检疫站 杜哲，0431-84768487

（七）2021 年耕地墒情监测体系建设项目

1、实施条件：

一是本着夯实基础、稳步推进的原则，利用现有监测网络基础，逐步建立现代化耕地墒情监测网络体系，计划在集安等 10 个县（市、区），每个项目县建设 1 个墒情固定监测站。通过定点自动采集土壤水分、温度、降雨量等数据，达到耕地墒情数据的即时传输、实时监控目的，实现干旱灾害的实时预警。

二是对九台等 26 个墒情人工监测县开展日常监测工作，在 4 到 9 月份及时汇总分析本县域墒情监测数据，在关键农时季节和作物生长关键期，组织专家开展墒情会商，提出生产对策措施，建立土壤墒情定期报告制度，推进适墒播种、因墒种植、测墒灌溉，实现农业高效用水，为农业抗旱减灾、科学指导灌溉、节水技术推广提供信息服务和技术支撑。

三是对前期建设的墒情固定监测站进行维护保养，并适时开展自动监测数据校正工作，真正发挥自动监测简便、速效、及时的优势。

2、补助对象：各项目县（市、区）农业技术或土壤肥料推广部门。

3、补助标准：

一是新建耕地墒情固定监测站 10 个，每个监测站 5 万元，资金主要用于购置土壤墒情固定监测设备、监测站基础设施建设、监测信息调查、租用农地补偿等。为保证在土壤墒情监测过程中数据采集的标准统一、方法一致、参数相同、管理规范，省里指定统一的墒情监测设备清单及参数，由项目县自行采购。

二是开展墒情人工监测点日常监测 26 个县，每县补贴 1 万元，资金主要用于开展人工监测，进行样品采集、测试分析、数据汇总和信息发布等。

三是前期固定监测站运行维护保养及开展数据校正等 45 个县，每县补贴 1 万元，其中梨树县监测站多于 30 个，多补贴 1 万。资金主要用于监测站设备更新维护保养，并开展数据校正工作，保证监测站正常运行。

4、实施要求：

一是指导思想。以现有墒情监测网络为基础，因地制宜建设墒情固定监测站，稳步推进我省墒情监测网络现代化发展。通过定点定位监测土壤墒情，达到实时监控、即时传输墒情监测数据的目的，为农业生产提出有针对性的措施和建议，为各级领导决策提供了科学依据，为农民科学抗旱、防涝提供有效指导，降低自然灾害损失，切实为我省农业生产服务。

二是基本原则。做好长期监测。墒情固定监测站应优先设在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粮食生产功能区、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等有代表性的地区，优先选在种植大户、家庭农场、农业龙头企

业等新型经营主体长期承包经营的地块上，一次性给予用地补偿，能够保证长期、稳定开展监测工作。规范日常监测。根据相关监测技术规程和方案，统一调查、采样、检测、监测、数据校正，确保各项日常监测工作科学规范实施。

5、监管措施：

一是加强领导，建立健全组织保障体系。各项目县要成立相应的项目领导小组和技术实施小组，保证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高标准、高质量地完成计划目标，

二是明确分工，实行专人负责制。各项目县要指定一至两名大专以上文化、中级以上职称、熟悉农业生产及相关业务知识、工作责任心强的技术人员专门负责此项目，便于工作管理和项目实施。人员一经确定，要尽可能保持不变并在省土壤肥料总站相对应科室备案。

三是建立项目档案，规范业务管理。建立监测地块档案。墒情监测站主要包括：景观照片、地理位置、气候条件、土壤类型、种植制度、灌排条件、地力等级、产量水平等，并测定不同层次土壤质地、容重、田间持水量等指标，填写附表土壤墒情自动监测站基本情况记载表

四是检查验收、保质保量完成项目建设工作。检查工作采取“听、查、看”的办法进行。“听”即听取项目建设单位的项目建设汇报及存在的问题和建议；“查”即查看档案和资金管理账户；“看”即实地踏勘，现场验收监测点（站）的建设情况。并对检查验收

结果，形成书面汇报材料，保质保量的完成项目建设工作。

联系人：吉林省土壤肥料总站，尤迪，0431-85954581。

（八）2021 年农作物丰欠定位观测项目

1、实施条件：在原有 30 个观测点，继续按照《主要粮食作物丰欠定位观测规程》完成观测任务。

2、补助对象：各有关县（市、区）农业局；农业技术推广部门；长春市、吉林市、通化市、延边州农科院等有关单位。

3、补助标准：每个丰欠定位观测点补助 1 万元，主要用于补助开展丰欠数据的采集调查、整理汇总、统计分析报送、观测设备购置维护和农户产量补偿等。

4、实施要求：各有关单位应切实加强项目管理，农作物丰欠定位观测站点可优先与农业农村部定点监测试点相结合，同步推进工作，不属于定点监测试点的项目单位应精选懂技术、责任心强的同志专门负责观测工作，确保保质保量完成观测工作。

5、监管措施：各地要加强对此项工作的领导，根据项目确定的任务，部署开展项目落实、项目实施、项目检查、资金使用等相关工作。将任务分配到具体的部门和人员，保证项目责任清、任务明，确保项目的顺利开展。

联系人：

省农业农村厅种植业处，张硕，0431-88906428。

（九）2021 年农作物重大病虫害调查监测与预报项目

1、实施条件：一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技术推广法》和

《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条例》均明确农业部门要组织开展农作物病虫害监测，为农业主管部门组织防治提供决策依据；二是依托历年已经在各地建设了监测区域站，各地完成全省病虫害日常监测、定点调查、大田普查等监测任务，积累基础数据；三是根据病虫害发生的情况及相关的气象条件，在关键农时季节和作物生长关键期，组织专家开展虫情会商，提出生产对策措施，为农民防治病虫害提供信息服务和技术支撑；四是历年建设的病虫害测报圃检修维护 and 安全管理可以保证设备正常运行和发挥监测作用。

2、补助对象：各市（州）、县（市、区）负责农作物病虫害监测的植保（农技推广）站（中心）

3、补助标准：共计 100 万元，敦化、辉南、公主岭、伊通、长岭、前郭、通榆、农安、德惠、永吉、柳河、洮南、梨树、东辽、舒兰、榆树、双阳、九台、蛟河、磐石、桦甸、双辽、东丰、梅河、集安、通化县、大安、长白、靖宇、抚松、临江、扶余、乾安、镇赉、洮北、图们、龙井、和龙、安图、汪清、珲春、长春、吉林、四平、辽源、通化市、白山、白城、松原（含宁江区 1 万）、延边（含延吉 1 万）每个市县 2 万元。资金用于在辖区内开展病虫害监测调查，统计上报数据，维护及管理病虫害区域监测站运行，包括监测点地租、监测设备购置、电、网络维修维护、调查交通、设备管护、临时用工、宣传培训等。

4、实施要求

一是维护监测网点。各地要在 4 月 25 日前完成对辖区内所

有病虫害监测设备进行田间安装、检查和维修，确保设备正常使用。包括历年建成测报点中的测报设备，以及 2019、2020 年草地贪夜蛾监测预防设备，都必须安装到田间，进行全面检修，维护电路及更换损坏的部件，灯管使用超过一年以上的更换成新灯管，确保测报灯等设备正常启动使用。

二是强化队伍建设。切实加强测报队伍建设，明确专人负责本地测报工作，增加专业监测人员，解决本地测报专业人员严重不足、测报技术服务体系弱化等问题。特别是实施国家植保能力提升工程项目的县市，要保证每个测报点都有调查人员，及时调查测报工具监测情况并上传数据。各地可通过雇用有一定文化程度的专业合作社员、农民等担任测报员，充实测报队伍，开展测报基础工作，补充提升病虫害监测预警能力。

三是严守测报规范。病虫害调查规范是测报工作行为准则。各级测报人员要按照定点调查为主、巡回调查为辅的原则，明确承担的任务，制定工作历，完善工作流程，确保不遗漏调查项目，及时完成调查任务。作物生长季节坚持开展定点调查，在病虫害发生关键期，要增派监测人员、植保农技人员，全面开展虫情普查，准确掌握辖区内重大病虫害发生发展动态。

四是严格信息报送。各级植保机构要严格执行虫情报送制度，保证在 4 到 10 月份及时汇总上报本地病虫害监测数据，共 18 次，4 月、10 月每个月 1 次，5 月、9 月每个月 2 次，6 月、7 月、8 月每个月 4 次，确保信息报送及时、传递畅通。要按照国家和省

里确定的任务和时间，按时把调查表格填报到国家农作物重大病虫害数字化监测预警系统（<https://www.ccpmis.org.cn/login.jsp>）和吉林省农作物有害生物监控与预警系统（<https://jl.pestiot.com/ppms/#/login>）中。

五是及时总结上报。各地要根据农业生产的进度，及早实施该项目，确保在关键生产季节病虫害监测点正常运行。并按要求上交项目总结、绩效和经验材料等。

5、监管措施：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各地农业部门要加强组织领导，组织对口技术部门具体负责项目实施，确保项目按照实施方案标准有序按时实施，保证当地病虫害测报区域站的长期正常运行，确保农作物病虫害调查监测工作有人负责，及时上报调查数据，并对辖区内农民进行预警及技术服务。

二是规范业务管理。规范日常监测，建立监测档案，根据相关监测技术规范，统一调查监测，将辖区内主要病虫害发生数据记录成册，确保各项日常监测工作科学规范实施。

三是做好长期规划。病虫害监测是一项基础工作，要做好长远考虑，利用项目资金完善监测圃的设置，把监测圃调整到基本农田保护区、粮食生产功能区、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等代表性的区域内，与土地承包方签定用地合同，保证监测圃地块长期使用，稳定开展监测工作。

四是加强工作督导。各市州植保机构负责检查督导本辖区县

级植保机构病虫害测报工作的开展情况，至少每年对辖区测报点开展一次检查指导，督促各地按照通知要求全面加强测报工作，整改情况落实。在病虫发生关键时期，发现不开灯、不调查、不上报、不预报情况的，按有关规定予以通报。

联系人：

省农业技术推广总站，张振铎，电话：0431-85953337。

（十）2021年测土配方施肥及化肥减量增效项目

1、实施条件：在本区域内有代表性农业用土壤类型和主要粮食作物上开展土壤植株样品采集测试工作；化肥减量增效示范区优先选择种植大户、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承担项目任务，采取政府购买服务、物化补助等方式，支持引导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企业开展科学施肥技术服务。

2、补助对象：在双阳区、九台区、榆树市、德惠市、农安县、永吉县、蛟河市、舒兰市、磐石市、桦甸市、梨树县、伊通县、双辽市、公主岭市、东丰县、东辽县、通化县、集安市、柳河县、辉南县、梅河口市、抚松县、长白县、临江市、洮北区、洮南市、宁江区、前郭县、长岭县、乾安县、扶余市、图们市、敦化市、珲春市、大安市、镇赉县、通榆县、龙井市、和龙市、汪清县、安图县、靖宇县等42个县（市、区）土肥站、农业技术推广中心（站）开展项目。

3、补助标准：每个县（市、区）补助标准20万元，主要用于土样采集测试、建设化肥减量增效示范区，检测设备维护更新

与运转、必要的宣传培训、技术指导等与项目相关的支出。

4、实施要求:

一是制定实施方案，及时完成调度报送工作。各地根据实际情况，因地制宜地制定可操作性的实施方案。方案要明确实施任务、实施内容、技术模式、进度安排和保障措施工作，并按照规定，按时上报实施方案、资金备案表、工作进度、总结及绩效自评报告等。

二是开展土壤样品采集测试分析。每个县（市、区）采集测试土壤样品 700 个以上。按照《测土配方施肥技术规程》（NY/T2911-2016）要求，结合作物种类、土壤类型、耕作制度，合理布设调查采样点，规范土壤样品采集、分析化验、数据录入、审核校对等环节，不断完善测土配方施肥基础数据库。

三是建设化肥减量增效示范区。每个县（市、区）开展化肥减量增效示范区建设，累计示范面积 0.5 万亩以上，示范区全部施用配方肥，化肥用量减少 3%以上，结合本地作物种类、土壤类型、耕作制度等条件,在测土配方施肥的基础上，因地制宜推广 秸秆还田、机械深施、适期施肥、种肥同播、氮肥后移、水肥一体化等技术，引导和鼓励农民科学合理应用缓释肥料、水溶肥料、叶面肥等新型肥料。总结形成 1-2 套主要农作物化肥增效技术模式。

5、监管措施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和技术指导。为确保工作顺利实施，达到

预期目标，各级农业主管部门要加强组织领导，主要领导要亲自抓，做到全程负责。全力抓好项目的组织实施、协调指导和监督检查工作。制定目标责任制，明确职责分工，确保各项任务在 2022 年 3 月底前顺利完成。组织科研、教学、推广方面专业技术人员，成立专家技术指导组，负责项目的技术指导和把关，保障技术的科学性、准确和可操作性，发挥应有作用。

二是强化数据审核、报送和指导服务。各地加强测土配方施肥相关数据质量审核，确保测土配方数据的准确、可靠，及时录入、更新测土配方施肥数据库。按时上报测土配方施肥数据信息。三是注重

宣传，营造气氛。各地要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纸、杂志、网络等媒体和条幅、墙报等手段，广泛宣传化肥减量增效技术在促进粮食增产、农业增效、农民增收和生态安全等方面的作用，转变农民施肥观念，提高测土配方施肥化肥减量增效工作的影响力。

联系人：

省土壤肥料总站 于双成 0431-85957615。

- 附件：1. 2021 年省级乡村振兴专项（农业生产防灾减灾项目）任务表
2. 2021 年省级乡村振兴专项（农业生产防灾减灾项目）任务明细表

附件 6-1

2021 年乡村振兴专项（农业生产防灾减灾项目）任务表

序号	县市区	示范推广生物防治水稻二化螟	水稻重大害虫性信息素诱控技术示范		水稻病虫害飞防作业试验试点	减量控害精准施药技术示范	草地贪夜蛾等重大虫害应急防控			重大植物疫情阻截带监测	耕地墒情监测			主要农作物丰欠定位观测	农作物重大病虫害调查监测与预报	测土配方施肥及化肥减量增效	
		任务面积(万亩)	任务面积(万亩)	其中单独采购挥散芯面积(万亩)	任务面积(万亩)	作业面积(万亩次以上)	太阳能智能昆虫性诱设备(个)	专用性诱捕器(个)	高空杀虫灯(台)	监测检疫性有害生物种数(种)	新建墒情固定监测站(个)	人工监测县(√)	固定监测县(√)	站点建设(个)	辖区内农作物病虫害调查及监测圃运维(√)	采集测土土壤样品(个)	建设化肥减量增效示范区面积(万亩)
1	长春市本级		2	1.1		13	1	846		4				2	√		
2	双阳区		2	0.7		22	1	804		2		√			√	≥700	≥0.5
3	九台区	11	2	1		43	1	1698		4	√	√			√	≥700	≥0.5
4	榆树市	19	14	2.6	18		1	2328		6	√	√	2	√	√	≥700	≥0.5
5	德惠市	19	8	0.2	5	48	1	1776		6	√	√		√	√	≥700	≥0.5
6	农安县		2	0.15		103	1	2268		4	√	√	1	√	√	≥700	≥0.5
7	公主岭市		2			90	1	2424		4	√	√	1	√	√	≥700	≥0.5
8	吉林市本级		6	1.5	1		1	2118		2			3	√			
9	永吉县					18	1	834		4	√	√		√	√	≥700	≥0.5
10	蛟河市						1	1536		2		√		√	√	≥700	≥0.5
11	舒兰市	11	2	0.3			1	1248		4		√	2	√	√	≥700	≥0.5
12	磐石市					15	1	1608		4	√	√	2	√	√	≥700	≥0.5
13	桦甸市						1	936		2		√		√	√	≥700	≥0.5
14	四平市本级					8	1	444	6	2				√			
15	梨树县		4	3	2	72	1	1854	3	4	√	√	2	√	√	≥700	≥0.5
16	双辽市				10	42	1	1236		4	√	√		√	√	≥700	≥0.5
17	伊通县					37	1	1122		4	√	√		√	√	≥700	≥0.5
18	辽源市本级					3	1	324		2				√			
19	东丰县		2	2			1	1374	3	4	√	√	1	√	√	≥700	≥0.5
20	东辽县					30	1	1404	4	6	√	√		√	√	≥700	≥0.5
21	通化市本级						1	264		2			3	√			
22	通化县				1		1	918	4	6	√	√		√	√	≥700	≥0.5

序号	县市区	示范推广生物防治水稻二化螟	水稻重大害虫性信息素诱控技术示范		水稻病虫害飞防作业试验试点	减量控害精准施药技术示范	草地贪夜蛾等重大虫害应急防控			重大植物疫情阻截带监测	耕地墒情监测			主要农作物丰欠定位观测	农作物重大病虫害调查监测与预报	测土配方施肥及化肥减量增效	
		任务面积(万亩)	任务面积(万亩)	其中单独采购挥散芯面积(万亩)	任务面积(万亩)	作业面积(万亩次以上)	太阳能智能昆虫性诱设备(个)	专用性诱捕器(个)	高空杀虫灯(台)	监测检疫性有害生物种数(种)	新建墒情固定监测站(个)	人工监测县(√)	固定监测县(√)	站点建设(个)	辖区内农作物病虫害调查及监测圃运维(√)	采集测试土壤样品(个)	建设化肥减量增效示范区面积(万亩)
23	集安市					1	762	4	6	1		√			√	≥700	≥0.5
24	辉南县		3		2	1	858		4			√			√	≥700	≥0.5
25	柳河县				4	1	1314	2	4		√	√			√	≥700	≥0.5
26	白山市本级					1	330		2			√			√		
27	江源区					1	360		2			√					
28	抚松县					1	780		4	1		√		1	√	≥700	≥0.5
29	靖宇县					1	666		4	1	√	√			√	≥700	≥0.5
30	长白县					1	462		6			√			√	≥700	≥0.5
31	临江市					1	420		4	1		√			√	≥700	≥0.5
32	白城市本级					1	150								√		
33	洮北区		5		10	1	888	4	4		√	√			√	≥700	≥0.5
34	洮南市				5	1	1326		6		√	√			√	≥700	≥0.5
35	大安市				7	25	1	1338	4		√	√			√	≥700	≥0.5
36	镇赉县				15	1	846		4		√	√	2		√	≥700	≥0.5
37	通榆县					1	1032		4		√	√			√	≥700	≥0.5
38	松原市本级														√		
39	宁江区					1	672		2		√	√			√	≥700	≥0.5
40	前郭县	10	9		12	50	1	1398	4		√	√	2		√	≥700	≥0.5
41	长岭县					1	1392		4		√	√			√	≥700	≥0.5
42	乾安县					42	1	978	4		√	√			√	≥700	≥0.5
43	扶余市	7	3			1	2298		4		√	√	2		√	≥700	≥0.5
44	延边州本级												1		√		
45	延吉市					1	324		4	1		√			√		
46	图们市					1	300		4			√			√	≥700	≥0.5
47	龙井市					1	390		4	1		√			√	≥700	≥0.5
48	敦化市					1	1818		4		√	√	2		√	≥700	≥0.5
49	和龙市					1	456		6	1		√			√	≥700	≥0.5
50	汪清县					1	1200		4	1		√			√	≥700	≥0.5
51	安图县					1	1080		4	1		√			√	≥700	≥0.5
52	珲春市					1	726		6	1		√	1		√	≥700	≥0.5
53	梅河口市	7	4	2.6		1	1818	2	6			√			√	≥700	≥0.5
54	长白山管委会					1	24										

附件 6-2

2021 年省级乡村振兴专项（农业生产防灾减灾项目）任务明细表

序号	单位	任务清单汇总：约束性任务
		支持农业生产防灾减灾
1	长春市 本级	示范推广水稻重大害虫性信息素诱控技术面积 2 万亩，其中单独采购挥散芯 1.1 万亩；开展减量控害精准施药技术示范 13 万亩次以上； 增加 1 台太阳能智能昆虫性诱设备+846 个性诱捕器（两个诱芯）； 重大植物疫情阻截带市本级、绿园区各重点监测 2 种有害生物；农作物丰欠定位水稻、大豆各 1 个观测点； 辖区内农作物病虫害调查及监测圃运维；
2	双阳区	示范推广水稻重大害虫性信息素诱控技术面积 2 万亩，其中单独采购挥散芯 0.7 万亩； 开展减量控害精准施药技术示范 22 万亩次以上； 增加 1 台太阳能智能昆虫性诱设备+804 个性诱捕器（两个诱芯）； 重大植物疫情阻截带重点监测 2 种有害生物； 固定监测站运维保养及数据校正； 辖区内农作物病虫害调查及监测圃运维； 采集测试土壤样品 ≥ 700 个；建设化肥减量增效示范区 ≥ 0.5 万亩；
3	九台区	示范推广生物防治水稻二化螟面积 11 万亩；示范推广水稻重大害虫性信息素诱控技术面积 2 万亩，其中单独采购挥散芯 1 万亩； 开展减量控害精准施药技术示范 43 万亩次以上； 增加 1 台太阳能智能昆虫性诱设备+1698 个性诱捕器（两个诱芯）； 重大植物疫情阻截带重点监测 4 种有害生物； 摘情人工点日常监测+固定监测站运维保养及数据校正； 辖区内农作物病虫害调查及监测圃运维； 采集测试土壤样品 ≥ 700 个；建设化肥减量增效示范区 ≥ 0.5 万亩；
4	榆树市	示范推广生物防治水稻二化螟面积 19 万亩；示范推广水稻重大害虫性信息素诱控技术面积 14 万亩，其中单独采购挥散芯 2.6 万亩； 开展水稻病虫害飞防作业试验试点 18 万亩； 增加 1 台太阳能智能昆虫性诱设备+2328 个性诱捕器（两个诱芯）； 重大植物疫情阻截带重点监测 6 种有害生物； 摘情人工点日常监测+固定监测站运维保养及数据校正； 农作物丰欠定位大豆、玉米各 1 个观测点； 辖区内农作物病虫害调查及监测圃运维； 采集测试土壤样品 ≥ 700 个；建设化肥减量增效示范区 ≥ 0.5 万亩；

序号	单位	任务清单汇总：约束性任务
		支持农业生产防灾减灾
5	德惠市	示范推广生物防治水稻二化螟面积 19 万亩；示范推广水稻重大害虫性信息素诱控技术面积 8 万亩，其中单独采购挥发芯 0.2 万亩； 开展水稻病虫害飞防作业试验试点 5 万亩；减量控害精准施药技术示范 48 万亩次以上； 增加 1 台太阳能智能昆虫性诱设备+1776 个性诱捕器（两个诱芯）； 重大植物疫情阻截带重点监测 6 种有害生物； 墒情人工点日常监测+固定监测站运维保养及数据校正； 辖区内农作物病虫害调查及监测圃运维； 采集测试土壤样品 ≥ 700 个；建设化肥减量增效示范区 ≥ 0.5 万亩；
6	农安县	示范推广水稻重大害虫性信息素诱控技术面积 2 万亩，其中单独采购挥发芯 0.15 万亩； 开展减量控害精准施药技术示范 103 万亩次以上； 增加 1 台太阳能智能昆虫性诱设备+2268 个性诱捕器（两个诱芯）； 重大植物疫情阻截带重点监测 4 种有害生物； 墒情人工点日常监测+固定监测站运维保养及数据校正； 农作物丰欠定位玉米 1 个观测点； 辖区内农作物病虫害调查及监测圃运维； 采集测试土壤样品 ≥ 700 个；建设化肥减量增效示范区 ≥ 0.5 万亩；
7	公主岭市	示范推广水稻重大害虫性信息素诱控技术面积 2 万亩； 开展减量控害精准施药技术示范 90 万亩次以上； 增加 1 台太阳能智能昆虫性诱设备+2424 个性诱捕器（两个诱芯）； 重大植物疫情阻截带重点监测 4 种有害生物； 墒情人工点日常监测+固定监测站运维保养及数据校正； 农作物丰欠定位玉米 1 个观测点； 辖区内农作物病虫害调查及监测圃运维； 采集测试土壤样品 ≥ 700 个；建设化肥减量增效示范区 ≥ 0.5 万亩；
8	吉林市 本级	示范推广水稻重大害虫性信息素诱控技术面积 6 万亩，其中单独采购挥发芯 1.5 万亩； 开展水稻病虫害飞防作业试验试点 1 万亩； 增加 1 台太阳能智能昆虫性诱设备+2118 个性诱捕器（两个诱芯）； 重大植物疫情阻截带重点监测 2 种有害生物； 农作物丰欠定位水稻、大豆、玉米各 1 个观测点； 辖区内农作物病虫害调查及监测圃运维；
9	永吉县	开展减量控害精准施药技术示范 18 万亩次以上； 增加 1 台太阳能智能昆虫性诱设备+834 个性诱捕器（两个诱芯）； 重大植物疫情阻截带重点监测 4 种有害生物； 墒情人工点日常监测+固定监测站运维保养及数据校正； 辖区内农作物病虫害调查及监测圃运维； 采集测试土壤样品 ≥ 700 个；建设化肥减量增效示范区 ≥ 0.5 万亩；

序号	单位	任务清单汇总：约束性任务
		支持农业生产防灾减灾
10	蛟河市	增加 1 台太阳能智能昆虫性诱设备+1536 个性诱捕器（两个诱芯）； 重大植物疫情阻截带重点监测 2 种有害生物； 固定监测站运维保养及数据校正； 辖区内农作物病虫害调查及监测圃运维； 采集测试土壤样品 ≥ 700 个；建设化肥减量增效示范区 ≥ 0.5 万亩；
11	舒兰市	示范推广生物防治水稻二化螟面积 11 万亩；示范推广水稻重大害虫性信息素诱控技术面积 2 万亩，其中单独采购挥发芯 0.3 万亩； 增加 1 台太阳能智能昆虫性诱设备+1248 个性诱捕器（两个诱芯）； 重大植物疫情阻截带重点监测 4 种有害生物； 固定监测站运维保养及数据校正； 农作物丰欠定位水稻、玉米各 1 个观测点； 辖区内农作物病虫害调查及监测圃运维； 采集测试土壤样品 ≥ 700 个；建设化肥减量增效示范区 ≥ 0.5 万亩；
12	磐石市	开展减量控害精准施药技术示范 15 万亩次以上； 增加 1 台太阳能智能昆虫性诱设备+1608 个性诱捕器（两个诱芯）； 重大植物疫情阻截带重点监测 4 种有害生物； 摘情人工点日常监测+固定监测站运维保养及数据校正； 农作物丰欠定位水稻、玉米各 1 个观测点； 辖区内农作物病虫害调查及监测圃运维； 采集测试土壤样品 ≥ 700 个；建设化肥减量增效示范区 ≥ 0.5 万亩；
13	桦甸市	增加 1 台太阳能智能昆虫性诱设备+936 个性诱捕器（两个诱芯）； 重大植物疫情阻截带重点监测 2 种有害生物； 固定监测站运维保养及数据校正； 辖区内农作物病虫害调查及监测圃运维； 采集测试土壤样品 ≥ 700 个；建设化肥减量增效示范区 ≥ 0.5 万亩；
14	四平市 本级	开展减量控害精准施药技术示范 8 万亩次以上； 增加 1 台太阳能智能昆虫性诱设备+444 个性诱捕器（两个诱芯）+6 台高空杀虫灯 重大植物疫情阻截带重点监测 2 种有害生物； 辖区内农作物病虫害调查及监测圃运维；
15	梨树县	示范推广水稻重大害虫性信息素诱控技术面积 4 万亩，其中单独采购挥发芯 3 万亩； 开展水稻病虫害飞防作业试验试点 2 万亩；减量控害精准施药技术示范 72 万亩次以上； 增加 1 台太阳能智能昆虫性诱设备+1854 个性诱捕器（两个诱芯）+3 台高空杀虫灯； 重大植物疫情阻截带重点监测 4 种有害生物； 摘情人工点日常监测+固定监测站运维保养及数据校正； 农作物丰欠定位大豆、玉米各 1 个观测点； 辖区内农作物病虫害调查及监测圃运维； 采集测试土壤样品 ≥ 700 个；建设化肥减量增效示范区 ≥ 0.5 万亩；

序号	单位	任务清单汇总：约束性任务
		支持农业生产防灾减灾
16	双辽市	开展水稻病虫害飞防作业试验试点 10 万亩；减量控害精准施药技术示范 42 万亩次以上； 增加 1 台太阳能智能昆虫性诱设备+1236 个性诱捕器（两个诱芯）； 重大植物疫情阻截带重点监测 4 种有害生物； 摘情人工点日常监测+固定监测站运维保养及数据校正； 辖区内农作物病虫害调查及监测圃运维； 采集测试土壤样品 ≥ 700 个；建设化肥减量增效示范区 ≥ 0.5 万亩；
17	伊通县	开展减量控害精准施药技术示范 37 万亩次以上； 增加 1 台太阳能智能昆虫性诱设备+1122 个性诱捕器（两个诱芯）； 重大植物疫情阻截带重点监测 4 种有害生物； 摘情人工点日常监测+固定监测站运维保养及数据校正； 辖区内农作物病虫害调查及监测圃运维； 采集测试土壤样品 ≥ 700 个；建设化肥减量增效示范区 ≥ 0.5 万亩；
18	辽源市 本级	开展减量控害精准施药技术示范 3 万亩次以上； 增加 1 台太阳能智能昆虫性诱设备+324 个性诱捕器（两个诱芯）； 重大植物疫情阻截带重点监测 2 种有害生物； 辖区内农作物病虫害调查及监测圃运维；
19	东丰县	示范推广水稻重大害虫性信息素诱控技术面积 2 万亩，其中单独采购挥散芯 2 万亩； 增加 1 台太阳能智能昆虫性诱设备+1374 个性诱捕器（两个诱芯）+3 台高空杀虫灯； 重大植物疫情阻截带重点监测 4 种有害生物； 摘情人工点日常监测+固定监测站运维保养及数据校正； 农作物丰欠定位玉米 1 个观测点； 辖区内农作物病虫害调查及监测圃运维； 采集测试土壤样品 ≥ 700 个；建设化肥减量增效示范区 ≥ 0.5 万亩；
20	东辽县	开展减量控害精准施药技术示范 30 万亩次以上； 增加 1 台太阳能智能昆虫性诱设备+1404 个性诱捕器（两个诱芯）+4 台高空杀虫灯； 重大植物疫情阻截带重点监测 6 种有害生物； 摘情人工点日常监测+固定监测站运维保养及数据校正； 辖区内农作物病虫害调查及监测圃运维； 采集测试土壤样品 ≥ 700 个；建设化肥减量增效示范区 ≥ 0.5 万亩；
21	通化市 本级	增加 1 台太阳能智能昆虫性诱设备+264 个性诱捕器（两个诱芯）； 重大植物疫情阻截带重点监测 2 种有害生物； 农作物丰欠定位水稻、大豆、玉米各 1 个观测点； 辖区内农作物病虫害调查及监测圃运维；

序号	单位	任务清单汇总：约束性任务
		支持农业生产防灾减灾
22	通化县	开展水稻病虫害飞防作业试验试点 1 万亩； 增加 1 台太阳能智能昆虫性诱设备+918 个性诱捕器（两个诱芯）+4 台高空杀虫灯 重大植物疫情阻截带重点监测 6 种有害生物； 墒情人工点日常监测+固定监测站运维保养及数据校正； 辖区内农作物病虫害调查及监测圃运维； 采集测试土壤样品 ≥ 700 个；建设化肥减量增效示范区 ≥ 0.5 万亩；
23	集安市	增加 1 台太阳能智能昆虫性诱设备+762 个性诱捕器（两个诱芯）+4 台高空杀虫灯 重大植物疫情阻截带重点监测 6 种有害生物； 新建墒情固定监测站+固定监测站运维保养及数据校正； 辖区内农作物病虫害调查及监测圃运维； 采集测试土壤样品 ≥ 700 个；建设化肥减量增效示范区 ≥ 0.5 万亩；
24	辉南县	示范推广水稻重大害虫性信息素诱控技术面积 3 万亩； 开展水稻病虫害飞防作业试验试点 2 万亩； 增加 1 台太阳能智能昆虫性诱设备+858 个性诱捕器（两个诱芯）； 重大植物疫情阻截带重点监测 4 种有害生物； 固定监测站运维保养及数据校正； 辖区内农作物病虫害调查及监测圃运维； 采集测试土壤样品 ≥ 700 个；建设化肥减量增效示范区 ≥ 0.5 万亩；
25	柳河县	开展水稻病虫害飞防作业试验试点 4 万亩； 增加 1 台太阳能智能昆虫性诱设备+1314 个性诱捕器（两个诱芯）+2 台高空杀虫灯； 重大植物疫情阻截带重点监测 4 种有害生物； 墒情人工点日常监测+固定监测站运维保养及数据校正； 辖区内农作物病虫害调查及监测圃运维； 采集测试土壤样品 ≥ 700 个；建设化肥减量增效示范区 ≥ 0.5 万亩；
26	白山市 本级	增加 1 台太阳能智能昆虫性诱设备+330 个性诱捕器（两个诱芯）； 重大植物疫情阻截带重点监测 2 种有害生物； 固定监测站运维保养及数据校正； 辖区内农作物病虫害调查及监测圃运维；
27	江源县	增加 1 台太阳能智能昆虫性诱设备+360 个性诱捕器（两个诱芯）； 重大植物疫情阻截带重点监测 2 种有害生物； 固定监测站运维保养及数据校正；
28	抚松县	增加 1 台太阳能智能昆虫性诱设备+780 个性诱捕器（两个诱芯）； 重大植物疫情阻截带重点监测 4 种有害生物； 新建墒情固定监测站+固定监测站运维保养及数据校正； 农作物丰欠定位大豆 1 个观测点； 辖区内农作物病虫害调查及监测圃运维； 采集测试土壤样品 ≥ 700 个；建设化肥减量增效示范区 ≥ 0.5 万亩；

序号	单位	任务清单汇总：约束性任务
		支持农业生产防灾减灾
29	靖宇县	增加 1 台太阳能智能昆虫性诱设备+666 个性诱捕器（两个诱芯）； 重大植物疫情阻截带重点监测 4 种有害生物； 新建墒情固定监测站+墒情人工点日常监测+固定监测站运维保养及数据校正； 辖区内农作物病虫害调查及监测圃运维； 采集测试土壤样品 ≥ 700 个；建设化肥减量增效示范区 ≥ 0.5 万亩；
30	长白县	增加 1 台太阳能智能昆虫性诱设备+462 个性诱捕器（两个诱芯）； 重大植物疫情阻截带重点监测 6 种有害生物； 固定监测站运维保养及数据校正； 辖区内农作物病虫害调查及监测圃运维； 采集测试土壤样品 ≥ 700 个；建设化肥减量增效示范区 ≥ 0.5 万亩；
31	临江市	增加 1 台太阳能智能昆虫性诱设备+420 个性诱捕器（两个诱芯）； 重大植物疫情阻截带重点监测 4 种有害生物； 新建墒情固定监测站+固定监测站运维保养及数据校正； 辖区内农作物病虫害调查及监测圃运维； 采集测试土壤样品 ≥ 700 个；建设化肥减量增效示范区 ≥ 0.5 万亩；
32	白城市 本级	增加 1 台太阳能智能昆虫性诱设备+150 个性诱捕器（两个诱芯）； 辖区内农作物病虫害调查及监测圃运维；
33	洮北区	示范推广水稻重大害虫性信息素诱控技术面积 5 万亩； 开展水稻病虫害飞防作业试验试点 10 万亩； 增加 1 台太阳能智能昆虫性诱设备+888 个性诱捕器（两个诱芯）+4 台高空杀虫灯； 重大植物疫情阻截带重点监测 4 种有害生物； 墒情人工点日常监测+固定监测站运维保养及数据校正； 辖区内农作物病虫害调查及监测圃运维； 采集测试土壤样品 ≥ 700 个；建设化肥减量增效示范区 ≥ 0.5 万亩；
34	洮南市	开展水稻病虫害飞防作业试验试点 5 万亩； 增加 1 台太阳能智能昆虫性诱设备+1326 个性诱捕器（两个诱芯）； 重大植物疫情阻截带重点监测 6 种有害生物； 墒情人工点日常监测+固定监测站运维保养及数据校正； 辖区内农作物病虫害调查及监测圃运维； 采集测试土壤样品 ≥ 700 个；建设化肥减量增效示范区 ≥ 0.5 万亩；
35	大安市	开展水稻病虫害飞防作业试验试点 7 万亩；减量控害精准施药技术示范 25 万亩次以上； 增加 1 台太阳能智能昆虫性诱设备+1338 个性诱捕器（两个诱芯）； 重大植物疫情阻截带重点监测 4 种有害生物； 墒情人工点日常监测+固定监测站运维保养及数据校正； 辖区内农作物病虫害调查及监测圃运维； 采集测试土壤样品 ≥ 700 个；建设化肥减量增效示范区 ≥ 0.5 万亩；

序号	单位	任务清单汇总：约束性任务
		支持农业生产防灾减灾
36	镇赉县	开展水稻病虫害飞防作业试验试点 15 万亩； 增加 1 台太阳能智能昆虫性诱设备+846 个性诱捕器（两个诱芯）； 重大植物疫情阻截带重点监测 4 种有害生物； 墒情人工点日常监测+固定监测站运维保养及数据校正； 农作物丰欠定位水稻、玉米各 1 个观测点； 辖区内农作物病虫害调查及监测圃运维； 采集测试土壤样品 ≥ 700 个；建设化肥减量增效示范区 ≥ 0.5 万亩；
37	通榆县	增加 1 台太阳能智能昆虫性诱设备+1032 个性诱捕器（两个诱芯）； 重大植物疫情阻截带重点监测 4 种有害生物； 墒情人工点日常监测+固定监测站运维保养及数据校正； 辖区内农作物病虫害调查及监测圃运维； 采集测试土壤样品 ≥ 700 个；建设化肥减量增效示范区 ≥ 0.5 万亩；
38	松原市 本级	辖区内农作物病虫害调查及监测圃运维；
39	宁江区	增加 1 台太阳能智能昆虫性诱设备+672 个性诱捕器（两个诱芯）； 重大植物疫情阻截带重点监测 2 种有害生物； 墒情人工点日常监测+固定监测站运维保养及数据校正； 辖区内农作物病虫害调查及监测圃运维； 采集测试土壤样品 ≥ 700 个；建设化肥减量增效示范区 ≥ 0.5 万亩；
40	前郭县	示范推广生物防治水稻二化螟面积 10 万亩；示范推广水稻重大害虫性信息素诱控技术面积 9 万亩； 开展水稻病虫害飞防作业试验试点 12 万亩；减量控害精准施药技术示范 50 万亩次以上； 增加 1 台太阳能智能昆虫性诱设备+1398 个性诱捕器（两个诱芯）； 重大植物疫情阻截带重点监测 4 种有害生物； 墒情人工点日常监测+固定监测站运维保养及数据校正； 农作物丰欠定位大豆、玉米各 1 个观测点； 辖区内农作物病虫害调查及监测圃运维； 采集测试土壤样品 ≥ 700 个；建设化肥减量增效示范区 ≥ 0.5 万亩；
41	长岭县	增加 1 台太阳能智能昆虫性诱设备+1392 个性诱捕器（两个诱芯）； 重大植物疫情阻截带重点监测 4 种有害生物； 墒情人工点日常监测+固定监测站运维保养及数据校正； 辖区内农作物病虫害调查及监测圃运维； 采集测试土壤样品 ≥ 700 个；建设化肥减量增效示范区 ≥ 0.5 万亩；
42	乾安县	开展减量控害精准施药技术示范 42 万亩次以上； 增加 1 台太阳能智能昆虫性诱设备+978 个性诱捕器（两个诱芯）； 重大植物疫情阻截带重点监测 4 种有害生物； 墒情人工点日常监测+固定监测站运维保养及数据校正； 辖区内农作物病虫害调查及监测圃运维； 采集测试土壤样品 ≥ 700 个；建设化肥减量增效示范区 ≥ 0.5 万亩；

序号	单位	任务清单汇总：约束性任务
		支持农业生产防灾减灾
43	扶余市	示范推广生物防治水稻二化螟面积 7 万亩；示范推广水稻重大害虫性信息素诱控技术面积 3 万亩； 增加 1 台太阳能智能昆虫性诱设备+2298 个性诱捕器（两个诱芯）； 重大植物疫情阻截带重点监测 4 种有害生物； 墒情人工点日常监测+固定监测站运维保养及数据校正； 农作物丰欠定位大豆、玉米各 1 个观测点； 辖区内农作物病虫害调查及监测圃运维； 采集测试土壤样品 ≥ 700 个；建设化肥减量增效示范区 ≥ 0.5 万亩；
44	延边州 本级	农作物丰欠定位水稻 1 个观测点； 辖区内农作物病虫害调查及监测圃运维；
45	延吉市	增加 1 台太阳能智能昆虫性诱设备+324 个性诱捕器（两个诱芯）； 重大植物疫情阻截带重点监测 4 种有害生物； 新建墒情固定监测站+固定监测站运维保养及数据校正； 辖区内农作物病虫害调查及监测圃运维；
46	图们市	增加 1 台太阳能智能昆虫性诱设备+300 个性诱捕器（两个诱芯）； 重大植物疫情阻截带重点监测 4 种有害生物； 固定监测站运维保养及数据校正； 辖区内农作物病虫害调查及监测圃运维； 采集测试土壤样品 ≥ 700 个；建设化肥减量增效示范区 ≥ 0.5 万亩；
47	龙井市	增加 1 台太阳能智能昆虫性诱设备+390 个性诱捕器（两个诱芯）； 重大植物疫情阻截带重点监测 4 种有害生物； 新建墒情固定监测站+固定监测站运维保养及数据校正； 辖区内农作物病虫害调查及监测圃运维； 采集测试土壤样品 ≥ 700 个；建设化肥减量增效示范区 ≥ 0.5 万亩；
48	敦化市	增加 1 台太阳能智能昆虫性诱设备+1818 个性诱捕器（两个诱芯）； 重大植物疫情阻截带重点监测 4 种有害生物； 墒情人工点日常监测+固定监测站运维保养及数据校正； 农作物丰欠定位玉米、大豆各 1 个观测点； 辖区内农作物病虫害调查及监测圃运维； 采集测试土壤样品 ≥ 700 个；建设化肥减量增效示范区 ≥ 0.5 万亩；
49	和龙市	增加 1 台太阳能智能昆虫性诱设备+456 个性诱捕器（两个诱芯）； 重大植物疫情阻截带重点监测 6 种有害生物； 新建墒情固定监测站+固定监测站运维保养及数据校正； 辖区内农作物病虫害调查及监测圃运维； 采集测试土壤样品 ≥ 700 个；建设化肥减量增效示范区 ≥ 0.5 万亩；
50	汪清县	增加 1 台太阳能智能昆虫性诱设备+1200 个性诱捕器（两个诱芯）； 重大植物疫情阻截带重点监测 4 种有害生物； 新建墒情固定监测站+固定监测站运维保养及数据校正； 辖区内农作物病虫害调查及监测圃运维； 采集测试土壤样品 ≥ 700 个；建设化肥减量增效示范区 ≥ 0.5 万亩；

序号	单位	任务清单汇总：约束性任务
		支持农业生产防灾减灾
51	安图县	增加 1 台太阳能智能昆虫性诱设备+1080 个性诱捕器（两个诱芯）； 重大植物疫情阻截带重点监测 4 种有害生物； 新建墒情固定监测站+固定监测站运维保养及数据校正； 辖区内农作物病虫害调查及监测圃运维； 采集测试土壤样品 ≥ 700 个；建设化肥减量增效示范区 ≥ 0.5 万亩；
52	珲春市	增加 1 台太阳能智能昆虫性诱设备+726 个性诱捕器（两个诱芯）； 重大植物疫情阻截带重点监测 6 种有害生物； 新建墒情固定监测站+固定监测站运维保养及数据校正； 农作物丰欠定位水稻 1 个观测点； 辖区内农作物病虫害调查及监测圃运维； 采集测试土壤样品 ≥ 700 个；建设化肥减量增效示范区 ≥ 0.5 万亩；
53	梅河口市	示范推广生物防治水稻二化螟面积 7 万亩；示范推广水稻重大害虫性信息素诱控技术面积 4 万亩，其中单独采购挥发芯 2.6 万亩； 增加 1 台太阳能智能昆虫性诱设备+1818 个性诱捕器（两个诱芯）+2 台高空杀虫灯； 重大植物疫情阻截带重点监测 6 种有害生物； 固定监测站运维保养及数据校正； 辖区内农作物病虫害调查及监测圃运维； 采集测试土壤样品 ≥ 700 个；建设化肥减量增效示范区 ≥ 0.5 万亩；
54	长白山管委会	增加 1 台太阳能智能昆虫性诱设备+24 个性诱捕器（两个诱芯）；